

# 黑龙江省尚志绿野浆果有限责任公司 6t/h 燃气锅炉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7月24日，黑龙江省尚志绿野浆果有限责任公司根据黑龙江省尚志绿野浆果有限责任公司 6t/h 燃气锅炉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黑龙江省尚志市经济开发区，黑龙江省尚志绿野浆果有限责任公司院内，利用原有锅炉房，主体结构不做改动，不新增建设单位占地面积和建筑面积。为生产车间及办公楼供热。

本项目的主要内容为：拆除一台 DZL4-1.25-AII 锅炉及阀门仪表，并拆除一套省煤器、配套的鼓引风机、除尘器、风道、部分蒸汽管道、小烟道、上煤机、除渣机。新建 WNS6-1.25-Q 锅炉一台，并配套安装一次阀门仪表、燃烧机、节能器及节能器循环泵，部分汽水管道及烟道连接。保留原有软化水系统，锅炉给水泵及部分汽水管道，烟道保留。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黑龙江省尚志绿野浆果有限责任公司 6t/h 燃气锅炉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9 年 6 月 4 日获得哈尔滨市尚志市生态环境局批复（尚环审表[2019]6 号）。

本项目于 2019 年 7 月开工建设，2019 年 11 月建设完成，开始调试，投入试运营，该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和处罚记录等。2020 年 1 月，本项目各项环保设施运行情况良好，具备验收监测条件，根据生态环境部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管理规定及竣工验收监测的有关要求，该公司开始办理环保验收相关工作。

### （三）投资情况



本工程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设施及措施投资 15 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 15%。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黑龙江省尚志绿野浆果有限责任公司 6t/h 燃气锅炉改造项目。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对照原有环评建设工程及尚环审表[2019]6 号文件，无变动情况。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排水主要为软化水制备设备排污水和天然气锅炉排污水，均属于清净下水。运营期锅炉排水及软化水制备系统排水全部回用于设备清洗，不外排。

本项目无新增员工，无生活污水产生。

### （二）废气

本项目锅炉燃料为清洁能源天然气，锅炉烟气中主要含有颗粒物、SO<sub>2</sub> 和 NO<sub>x</sub> 等污染物。污染物排放量与燃料的组份、锅炉燃烧方式、燃烧工况等因素有关。本项目锅炉采用低氮燃烧技术，采用烟气脱硝装置（烟气再循环、低氮燃烧），利用助燃空气的压头，把部分燃烧烟气吸回，进入燃烧器，与空气混合燃烧。由于烟气再循环，燃烧烟气的热容量大，燃烧温度降低，NO<sub>x</sub> 减少。锅炉废气通过 40m 高烟囱排入大气。

### （三）噪声

本项目的噪声源为风机及锅炉给水泵运行时的噪声，本项目选择低噪声设备，采取调整动平衡、管道软性连接等减震、降噪措施。另外利用噪声在传播过程中距离等衰减作用。

###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无新增职工，无新增生活垃圾，运营期无固废产生。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哈尔滨理学检测有限公司编制的《黑龙江省尚志绿野浆果有限责任公司



6t/h 燃气锅炉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明：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设备正常运行，环保设施运行状况稳定良好，满足验收监测要求。

###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 1、废水治理设施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排水主要为软化水制备系统排污水和天然气锅炉排污水，均属于清净下水。运营期锅炉排水及软化水制备系统排水全部回用于设备清洗，不外排，满足《黑龙江省尚志绿野浆果有限责任公司 6t/h 燃气锅炉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尚环审表[2019]6 号文的决定。

#### 2、废气治理设施

本项目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2 中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NO<sub>x</sub> 排放浓度≤200mg/m<sup>3</sup>，SO<sub>2</sub> 排放浓度≤50mg/m<sup>3</sup>，烟尘排放浓度≤20mg/m<sup>3</sup>，林格曼黑度≤1。

废气满足《黑龙江省尚志绿野浆果有限责任公司 6t/h 燃气锅炉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尚环审表[2019]6 号文的决定。

#### 3、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说明，本项目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区标准。满足《黑龙江省尚志绿野浆果有限责任公司 6t/h 燃气锅炉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尚环审表[2019]6 号文的决定。

#### 4、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本项目无新增职工，无新增生活垃圾，运营期无固废产生。

###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 1、废水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排水主要为软化水制备设备排污水和天然气锅炉排污水，均属于清净下水。运营期锅炉排水及软化水制备系统排水全部回用于设备清洗，不外排，本项目无新增员工，无生活污水产生。

#### 2、废气

尚志 绿野

验收监测期间，锅炉废气总排口烟气中烟尘、NO<sub>x</sub>、SO<sub>2</sub>监测时段中最大排放浓度分别为13.4mg/m<sup>3</sup>、71mg/m<sup>3</sup>、18mg/m<sup>3</sup>，林格曼黑度小于1，排放浓度均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2中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NO<sub>x</sub>排放浓度≤200mg/m<sup>3</sup>，SO<sub>2</sub>排放浓度≤50mg/m<sup>3</sup>，烟尘排放浓度≤20mg/m<sup>3</sup>，林格曼黑度≤1。

###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本工程东侧、南侧、西侧、北侧昼夜间厂界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的2类标准，即昼间≤60dB（A），夜间≤50dB（A）。

### 4、固体废物

本项目无新增职工，无新增生活垃圾，运营期无固废产生。

## 五、环境管理检查结果

1、企业建立了完整的环保规章制度。

2、项目建成投产后，烟尘排放总量为0.022t/a；二氧化硫排放总量为0.033t/a；氮氧化物排放总量为0.133t/a。满足总量控制指标：烟尘≤0.12t；二氧化硫≤0.2t；NO<sub>x</sub>≤0.47t。

3、编制了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在哈尔滨市尚志生态环境局进行了备案。

##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各污染物均达标排放，且本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验收要求。因此本项目验收合格。

## 七、后续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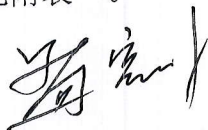
后续工作要求

（1）加强各类设备的运行管理，使废气排放的污染物达标排放。

（2）加强各项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定期开展环境监测，确保各类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附表一。



黑龙江省尚志绿野浆果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7月24日

